对患有疾病的新生，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不宜在校学习的，可以保留入学资格一年。因病申请保留入学资格的新生需将以下材料提交至学院，学院审核同意后报研究生、党委研究生工作部：

①学生本人写的保留入学资格申请书，写明个人基本信息，申请保留入学资格的原因。正文部分可以手写，也可以打印，但需由学生本人及家长（或其监护人）共同手写签字；

②《北京信息科技大学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》；

③学生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；

④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不宜在校学习的诊断证明。